

我与城

# 天上水 人间戏

■赵利辉

少年时读郭沫若诗歌《天上的街市》，觉得浪漫极了，凡地上市有的天上都有。天河流到陕甘交界处，天上忽然现出个漏斗，河水倾泻而下润了一座城，人们叫它天水。

甘肃天水与我故乡陕西宝鸡接壤。我第一次去天水，是跟我堂哥出的远门。我堂哥会唱戏，和天水的秦腔剧团有来往。当时属于改革开放初期，包产到户正被推行。农忙之后，农民比以往清闲多了，堂哥决定去天水唱戏挣点钱。他唱戏声情并茂，擅长演“锦马超”。三国戏里有一出《战冀州》，在天水一带颇为流行。这里的冀州并不是袁绍占据的河北冀州，而是属于甘肃地界，位置在天水市甘谷县的东南。有资料记载天水“东汉永平十七年改为汉阳郡，并移治冀县，三国魏仍改天水郡”。我和堂哥去的就是原冀县所在地。

《战冀州》这出戏又叫《马超哭头》，演的是马超占领冀州，起用降将赵衢、梁宽守城，自己领兵与曹操交战。马超有勇无谋，被击败后奔回城下，不料二将叛变，不但关了城门，还将他的全家老小杀害，把人头从城上抛了下来。遭此突变，马超肝肠寸断，如何承受得了。这时候，饰马超的演员在戏台上就必须做出各种高难动作，否则不足以表现人物的大悲大恸。这出戏以功夫吃重，功夫差一点的演员拿不下来。堂哥带我去合作社买了一粒红墨水精，然后借了村小学的一个篮球。堂哥将墨水精小心翼翼地用纸包了，揣在贴胸口的上衣兜里。把篮球放了气，扣在我头上说：“路上风大，给你戴个皮货。”

路上，我问堂哥带这两样东西干啥？他说天机不可泄

露，到了就知道了。我们到了地方，见南北大街搭了两座戏台，堂哥这才知道唱的是对台戏。他的压力大了起来，脸一下子吊多长，严肃地对我说：“这回可不能丢了咱陕西人的脸。”他和当地的熟人见了面，那个熟人领我们到剧团团长跟前，堂哥讪笑着将我介绍给团长：“这是俺弟娃，带他出来见见世面，团长照顾些。”团长说：“那是，只要你演得好，弟娃自然有白蒸馍吃。”便不再言语。安顿好了，堂哥叫我到后台，才告诉我“天机”。他打了一盆热水，从怀里摸出墨水精来，迅速化了一大盆红墨水。然后用打气筒给篮球打气，打圆了，取妆台上的毛笔，在篮球上涂抹两个黑窟窿；洗了笔，又蘸白腻子画了一排牙齿，篮球变成了一个骷髅头模样。堂哥郑重对我说：“这是马超他爹的头，盆里的是人血。哥上了台一跺脚，

你就把盆里的红墨水往哥身上泼。泼完了，听哥喊一句‘啊呀呀’，你就赶紧把篮球传给我。千万记住了。”我说：“记住了。”

天水早年间演戏，台前悬挂两盏油灯。大瓷碗里盛的豆油，泡着根粗棉花捻子，点燃了，由专人负责拨亮。我去的那年头，甘谷县乡下一些地方还没有拉电，台前用的是汽灯，比油灯要亮许多。若戏正演着，灯光忽暗了，便有人站凳子上去打气。那个高凳子，亦用作道具，当是冀州的城楼。那晚演戏，我就站在高凳上，端一盆红墨水，静等堂哥出场。乐队锣鼓使劲敲起来，暴风骤雨一般。只见“锦马超”白袍白甲，倒拖着长枪，从帷幕后跑上戏台。“马超”的头盔已然丢了，披着长发向我冲来，我顿时紧张万分。到了凳子跟前，“马超”猛一跺脚，我立刻将一盆红墨水朝他泼了过去。“马超”撩开长发，看到白袍上的鲜血，一

下子昏厥在了戏台上。他醒来大叫一声“啊呀呀”，我赶紧抛篮球。只见篮球在台上弹了几跳，“马超”一把抱住细瞧，又大叫一声：“痛煞我也！”又见他怀抱“人头”，单腿跪地，一边膝行，一边甩着长发，心中悲痛愤恨不已。哭了一阵，“马超”突然一个鲤鱼打挺，挺手中长枪，在戏台上疯魔一般来回冲撞。汽灯光雪亮，照在马超的白甲背上，身上的血益发鲜红，还在往下淌。群众被堂哥的精彩表演感染，激动地拍起手来；他们也为戏中马超的不幸流下热泪。雷鸣一般的掌声，呼啦一下子把对面戏台下的观众全拉了过来。那晚，我因为“抛头颅，洒热血”助演，不但混了两个白蒸馍，还蹭上了团长请的天水小吃猪油盒。

后半夜，我因吃撑了睡不着，一个人坐戏台后的池子边看星星，不觉又想起了郭沫若的《天上的街市》。“我想那缥缈的

空中，定然有美丽的街市。街市上陈列的一些物品，定然是世上没有的珍奇。你看，那浅浅的天河，定然不甚宽广。那隔河的牛郎织女，定能够骑着牛儿来往。我想他们此刻，定然在天街闲游。不信，请看那朵流星，是他们提着灯笼在走。”我确信池水是从天河底的漏斗泻下来的，要不然这地方咋叫天水呢？池水里咋会有这么多星星呢？它们落在水里，闪闪的，眨巴着眼睛的。天上一定也有个戏台，今夜正唱着一出《天仙配》。落败的那家戏台上，不就正有个旦角在唱通宵的下半场么？她一阵儿笑了，一阵儿又哭了。第二天晌午，我告诉堂哥，我昨晚在池水里看见织女了，还有天上的街市，和天水的南街北街一个样儿。堂哥朝池子里瞅了瞅，看到水中映着几朵天上的白云，一只油蚂蚱，四脚细长，贴着水面游走。堂哥赶走了油蚂蚱，用一个空酒瓶灌满水，递给我说：“拿好了，回家路上喝。”

那一趟，堂哥虽挣了点钱，我们却丢了篮球。篮球弹力大，就在堂哥于台上捶胸顿足时，篮球滚落到了戏台下，把人堆里的小娃娃们吓得不轻。之后，堂哥只好给村小学买了一个新篮球。如此一来，除去路费开支，剩下就没有几个钱了。堂哥在家乡唱《马超哭头》时，我去找村里的屠户张富贵要了一个猪尿泡，往里面塞上老棉絮，给堂哥代替篮球。堂哥演完戏仍把猪尿泡还我，我便掏了棉絮，吹涨了它，用长长的细线绳扎住口，当作气球玩。堂哥后来觉得做道具费事，就把戏名改为《反西凉》，只演武戏不演哭戏。这样之后，他再也用不着我了。

一个大风天，我没有攥牢线绳，猪尿泡飞上了天，我不知它飘去了何方。



川海文心

■曹阳春

府衙向东不远，一位神情凝重的北方男人，正在寺内独自散步。他走走停停，将正午的骄阳，一直逼到了傍晚的树梢底下。暮色从茂密的林间升腾起来，林间有松有桂，秋风一过，满院萧瑟。鸣蝉不知道趴在哪儿根枝条上，它们扯着干枯的嗓音，一阵阵、一片片，拼命地呼喊。

这位北方男人，叫杜牧，他盯着远处的那只白鸟，心里头在念叨着什么。

雨后的禅智寺，比子城、罗城要安静得多。这里的石阶上，无论哪一级，除了青苔，还是青苔，再怎么睁大眼睛，也看

不见任何脚印，看不见任何晃动的身影。

禅智寺建在官河北岸，进出扬州城的唐代文人们，骑骏马的、乘轻舟的，凡行经于此，都会不自觉地抬头仰望。寺址原为隋宫，隋亡后，改为庙宇。因地处交通要道，它常被人们记起。又因僻静古朴，它的殿阁、树木、梵音，甚至那些白色的孤岛，也常常被多愁善感的旅者反复书写。

对杜牧而言，这繁华的扬州城，他再熟悉不过了。这里的街坊和夜晚，这里的箫声和明月，这里的垂杨和酒肆，走到哪儿，随时随地，都能传出一大堆关于他的故事来。可仅仅一

两年，他再度南下时，这座笙歌沸天的扬州城，竟像一个生人，远远地，躲在寺庙外面。此行扬州，不是到府衙里当掌书记，也不是与一众友人诗酒唱和，他是奔着弟弟的眼疾而来的。弟弟正在禅智寺的寮房内养病，杜牧日夜思念，放心不下，宁可抛却那监察御史的官位，也要快马加鞭，赶来陪护左右。

弟弟无法远视，那就代弟弟看，将看到的，一句一句，讲给弟弟听。

杜牧在寺院里徘徊，他看到了枝丫间的冷寂，看到了秋雨后的斜阳，隐隐地，在那片浅浅的沼泽地里，还看到了一只落单的白鸟。杜牧提着步子，

一小截一小截，轻轻地靠近。白鸟好像发现了，但没有起身，没有飞走，仍在原地，仍旧安静地站着。杜牧停了下来，望着白鸟。白鸟，也望着他。

这只白鸟或许是鹭鸟？牛背鹭首先无缘——没听说禅智寺里曾经养牛或外牛误入的情形；大白鹭同样无缘——它是大型涉禽，头常缩于背部，看起来像驼背，这样的鸟缺乏“社交”，是不会故意逗留的。在小白鹭和中白鹭之间，若要二选一，那一定是中白鹭。小白鹭爱群居，中白鹭常独处；一到傍晚，小白鹭就要飞回栖息地，而中白鹭仍在静候猎物的到来。

唐代的禅智寺，位于扬州

城东北方向。直到今天，这一带依旧水网密布，鸥鹭翔集。秋日黄昏，两相对视。顺着杜牧的画面，他的“白鸟”，很有可能就是我们常见的中白鹭。不过在古人眼中，白鹭哪有什么大、中、小之别，统统称为“白鹭鸶”；若今人分得太细，反而将诗词里的意境抹去了一大半。

唐朝的职事官，请假是有制度的，逾百日，就得离职。在亲情和仕途两难抉择的时候，杜牧犹豫过、惆怅过、挣扎过，但为了陪弟弟看病，他最终还是放弃了世人梦寐以求的京城职位。在禅智寺里来回走动的杜牧，以中白鹭的视角来看，又何尝不是一只人间的白鸟呢？

## 白鸟故迟留